

“新体系”理念下的音乐律动教学在专业主课中的研究与实践——以星海音乐学院为例

褚瑶

(星海音乐学院 510000)

摘要:星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学院自2019年深化课程改革以来,开设了音乐教育专业主课。笔者三年来将学校音乐教育新体系理念运用于音乐教育主课教学实践中,已获得初步教学成果。本文试图从“新体系”理念下的音乐律动教学角度出发,阐释音乐律动教学的原理、内容以及初步成果。力求更加清晰的展现学校音乐教学新体系的理念与方法,进而有效的获取经验和养分融入音乐教育专业主课中。

关键词:学校音乐教育新体系;音乐律动教学;音乐教育专业主课

一、“新体系”理念在音乐教育主课中探索实践的背景

素质型学校音乐教育新体系是在引进国际三大音乐教育体系(瑞士的达尔克罗兹、德国的奥尔夫、匈牙利的科达伊)的过程中,结合中国音乐文化和教育国情产生的。新体系诞生于中国音乐教育的最高教育与研究机构——中央音乐学院,自1999年至今,已有十二余载,得到了中央领导和国家教育部的充分肯定,并被列为“国家教育改革与发展纲要”的国家级改革试点项目,现正在全国各地推广。中国素质型学校音乐教育新体系,是一种不同于以往中小学音乐教育模式的的教学体系,定位为大众化普通学校音乐教育,本着“让音乐属于每一个人”的教育理念,确定为面向全体学生的素质型、体验式、情感化的音乐教育,来满足大多数学生对音乐的教育期盼和人生需要。

近年来,星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学院不断进行课程改革,明确办学定位与人才培养目标,以面向、适应、引领基础音乐教育改革和发展为方向,以培养德艺双馨、全面发展的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一专多能音乐教育人才以及大、中、小幼专业音乐教师为办学定位与目标。2019年年初,教育学院的领导进一步深化课程设置改革,为了更好的培养具有较好教学能力的音乐教育人才,设立了针对大二、大三学生为期两年的专业主课(音乐教育理论与实践),希望音乐教育学院的学生可以具备将所学的专业技能和知识转化为组织学前和中小学音乐课堂开展教学的实践能力以及音乐教育研究的科研能力。

音乐教育新体系的教学内容包括了音乐律动、情感歌唱、器乐演奏、音乐欣赏、即兴创演这五方面。在星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专业主课(以下简称主课)中融入以上五项教学内容,来实现学生感性音乐经验系统的全面构成,培养和提高学生感性认知、感性理解和感性表达音乐的能力;另一方面,综合运用新体系教学工具的实践课程,针对普通中小学音乐课堂现状,结合实际课例,介绍新体系的理念、方法与内容,让学生具备站上讲台的能力。新体系教育理念定位为大众型、素质型音乐教育,为普通中小学培养优秀音乐教育人才。可见,新体系的教育理念与星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学院的办学定位达到了思想上的契合,方向上的统一。

二、“新体系”理念下的音乐律动教学

(一)源自“达-奥”体系的音乐律动教学

在新体系的五项基本教学内容中,常常把音乐律动作为音乐教育的入门内容。“新体系”的音乐律动教学基于国际三大音乐教育体系中的两大体系——达尔克罗兹体系和奥尔夫体系。

达尔克罗兹体系和奥尔夫体系均创立于20世纪初。达尔克罗兹是现代节奏教育最早的体系建立者。他认为人体本身就是乐器,需要训练体态、姿态和形体动作,使动作能体现乐感,以启发学生较容易地进入产生乐曲的情感中去,把乐曲情感化为可感、可听、可见的声音、节奏和动作,以唤起学生的体验本能。也正如他本人所说“音乐的本质在于对情感的反应,人类通过身体将内心情绪转

译为音乐,这就是音乐的起源。”

奥尔夫从音乐产生的本源和本质出发,即“诉诸感性,回归人本”——这是奥尔夫音乐教育的基本理念。他认为:表达思想和情绪,是人类的本能欲望,并通过语言、歌唱(含乐器演奏)、舞蹈等形式自然地流露,自古如此。这是人原本固有的能力。音乐教育的首要任务,就是不断地启发和提升这种本能的表现力,而表现得不好则不是追求的最终目标。

新体系将达尔克罗兹体系和奥尔夫两大体系的理念进行融合,不仅关注音乐的表现形式,更强调帮助学生通过身体律动来体验和表达音乐的情感。“新体系”理念下的音乐律动教学,更加关注音乐的本质。

(二)追溯本源的音乐律动教学

新体系理念下的音乐律动教学,符合音乐艺术的非语意性、流动性和情感性这几个主要特点:

1、非语意性

语言文学是以语言文字为物质载体,其特点是具有明确的语意性。但音乐是音响的艺术,通过错综复杂的乐汇来诉诸人的听觉感知,唤起联想,激发情感,并不具有语意性。所以音乐学习不能以概念式的语言来解说,需要通过培养、锻炼、提高学生的听觉感知能力来走进音乐。大多数普通人在听音乐时都会担心自己是否能“听懂”,不知自己是否能够正确理解音乐的内涵。但音乐“非语意性”的这一特点就决定了音乐不能直接传达思想观念。因此“听不懂”并不是欣赏者水平差或者缺少音乐修养,而是音乐本身不能直接表现具体的事物。

那对于素质型学校音乐教育的学生而言,如何来感受和体验音乐中的内容呢?“对于一般人的思维习惯而言,情感是与意义、事件、场景、画面、人物、故事联系在一起,即人体会艺术作品的情感首先是从作品的内容入门的。所以形式与内容相一致的音乐,可以将体验内容获得的情感过渡到体验音乐旋律与节奏上。这时的情感体验是间接情感体验,也可以称为内容性情感体验。”¹因此,针对音乐的“非语意性”这一特点,教师可以在音乐教学中,通过身体动作来创设场景、画面、人物及故事情节,让学生通过音乐律动来获得内容性情感体验,进而产生对音乐的情感体验。

2、无形性

音乐具有无形性,离开了操作过程就无法表现。音乐历来被人们称为“流动的建筑”,就是因为它这种不能固定成型的特点。所以在教学过程中要寻求通过看得见“有形”的动作,来表现“无形的”音乐。“音乐律动是与音乐运动同形同构的身体联动。‘同形同构’律动动作来自与音乐节奏的运动,目的是用律动表达和显化节奏。这两种运动都是外在显现的,一个能听见,一个能看见,所以律动可以与音乐共同唤起主体情感体验,这种情感体验比单独由音乐听觉引发的体验要强烈。”²

3、情感性

音乐与绘画不同,不表现具体的事物,音乐是抽象的情感艺术。音乐音响和人的心理、情感活动在形态表现上具有可以类比的一致性,即都是运动的、不可见的、有节奏的、随现即逝的。

中国古代诗歌理论著作《毛诗序》中有着这样的表述“情动于中而行于言,言之不足,故嗟叹之,嗟叹之不足,故咏歌之,咏歌之不足,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也。”³可见人类情感最原始的表现方式即为“舞蹈”。但此处的“舞蹈”与我们现代人理解的通过身体来完成各种优雅或高难度动作的舞蹈表演艺术则有不同之处。《毛诗序》中提及的“舞蹈”更体现了身体动作中的即兴性、情感性和非功利性,因此更契合本文的主题“音乐律动”。

身体律动有着强烈的自主表达情感的愿望,因此音乐律动经常作为实现和强化学生音乐体验的教学手段,这也是前文中提及的将音乐律动作为音乐入门教学内容的原因。

三、音乐律动教学的实践

星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的主课总共分为2个学年,四个学期。目的是培养具有较好的教学能力的音乐教育专业人才。能够将所学的专业技能和知识转化为组织学前和中小学音乐课堂,开展教学的实践能力以及音乐教育研究的科研能力。笔者将音乐律动教学内容安排在主课的第一个学期,遵循了将音乐律动内容作为音乐教育的入门内容这一原则。在教学实施的过程中,遵循《星海音乐学院课程改革计划》的同时结合普通学校音乐教育的教材内容。音乐教育专业主课的开设,主课的内容由三个模块组成:音乐教育理论、音乐教学法和音乐教学实践。音乐律动教学涵盖了以上三个模块的教学内容,从实践出发,归纳理论,再应用于实践。

具体教学活动的展开,遵循由浅入深、循序渐进的原则,从表形——体验——表达三个层次深化教学。具体内容如下:

(一) 表形——元素性的音乐律动教学

达尔克罗兹认为:单训练耳朵和眼睛来观察音高、音阶、调性和和声,不足以使学生深刻地感受或喜爱音乐。能够最直接和孩子们的生活紧密相连的感受就是节奏和动作。因此,音乐律动课程的初级内容,即通过身体动作来表现音乐形式——用体态变化直观表现音乐要素的变化,如通过步伐行走的速度来表现音乐的速度;通过动作位置的高低来表现旋律音符的高低;通过动作的塑形来表现乐句的终止等。

人类身体的自然动作中能够找到所有音乐要素的来源,通过动作,更易将音乐知识转理解。任何乐思都能够通过身体来表达,同时身体的任何一个部位也都可以转化为与其音乐相对应的部分。

要积累学生的音乐律动基础经验需要让学生体验到,音乐律动必须建立在音乐听觉的基础上,律动动作来自与音乐元素的联动,目的是用律动表达和显化音乐。倾听音乐、认识自己的身体、运动身体等是进行音乐律动的基本条件。

在教学的初期,通过原位的动作(如拍击、摇摆、旋转、指挥及弯曲等)和空间动作(如走步、跑步、爬行、滑步及跳跑步等)的结合,几乎能够创造出无数种动作的组合,来表现从最简单的节奏到最复杂的节奏的时间——空间的各种结合和各种流动属性。如:基本的节奏、节奏对位、旋律轮廓力度的变化以及声音的高低等音乐元素。

(二) 体验——整体性的音乐律动教学

音乐,绝不是艺术类型学视角下的听觉艺术,而是教育学视野中的调动和统合听觉、视觉、触觉、平衡觉、本体觉的综合文化活形式。

在获得了最初的音乐律动体验经验之后,学生能够体会到通过律动活动产生更加强烈的联觉体验,强化情绪感受力。对音乐中的兴奋、愉悦、痛苦、紧张、舒缓等情绪的捕捉更加敏锐。这种经验是依赖音乐中的元素而存在的,可以从控制走路动作开始,一直到能够使用各种姿势和动作来表现音乐的呼吸、乐句、结构、情感、情绪、精神等。用身体来感受音乐中的动态和变化,使用身体的律动来准确的表现音乐,不仅是训练节奏感,甚至是用节奏来训练音

乐感。如通过动作训练稳定拍感来感受对音乐节奏的生命力;通过体验重音的周期与转换来感受音乐的节拍韵律;通过体验乐句和呼吸来感受音乐的方向感;通过体验空间感与方向感来感受音乐的结构;体验肌肉的能量释放与控制来感受音乐的情绪变化。

(三) 表达——即兴性的音乐律动教学

“表达”是音乐律动教学中极具价值的教育价值。身体动作的“表达”是建立在仔细聆听的基础之上,在经过“表形”和“体验”的训练之后,学生已经能够逐步掌握身体动作与聆听之间的联结。在此阶段,学生将自己的“感受”与“表达”进行统一,将通过听觉系统接收到的音乐信号进行迅速加工处理,再通过肢体动作进行表达,这是个性化的表达方式,是即兴创作的过程。

通过肢体动作来进行音乐的即兴表达教学中,往往会将音乐与其他相关内容进行联系,如音乐与姊妹艺术的联系,音乐与艺术之外的其他课程的联系,音乐与社会真实情境、与学生个人生活、情感、需求的联系。在实际的情境中,通过肢体媒介,进行即兴表达。如开展富有趣味的综合性音乐活动时,融律动、歌唱、即兴表演级舞蹈表演等为一体,形成律动式歌唱或表演式歌唱;在欣赏教学中,有效地将律动融入教学主题及艺术实践中,发掘听觉、视觉、触觉、动觉等不同艺术表现形式在相互转换、迁移融合中的通感效应,发挥身体动作的表情作用。

四、音乐律动教学的初步成果——以星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学院为例

星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专业主课(音乐教育理论与实践)于2019年秋季学期开设,至今已有3个学年。3届学生在校音乐教育新体系理念的浸润下,能够掌握音乐律动方面的基本理论知识和科学研究方法;能够在教学实践中将音乐专业技能和知识转化为解决音乐教学问题的能力,将音乐律动的教学方法运用到基础音乐教育课堂实操中;能够自行创编、设计和策划以音乐律动为表现形式的主题音乐会,进行舞台实践。

(一) 教学实习

星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学院的教学实习紧密围绕本院的人才培养目标:坚持为社会培养合格的中小学音乐老师,让实践环节充分围绕舞台与讲台同时展开,培养既上的了讲台更登得了舞台的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音乐教育人才。2018级学生和2019级学生两届学生分别在广州市第七中学东山校区与广州市第十六中学进行为期一个学期的教学实习。在实习过程中,实习生们将新体系理念下的音乐律动教学法运用至中学音乐课堂中,与歌唱、欣赏及戏剧教学相融合,独立设计出了多节优秀课例。如在人音版初中八年级《快乐的边寨》这一单元中的《阿西里西》一课中,为四个乐句分别设计四组不同的动作,学生能够快速通过动作规律掌握乐句结构。同时,在具有彝族特色的动作中感受彝族歌舞的欢乐热情的气氛。在高中音乐鉴赏《峥嵘岁月》这一课中,学生通过声势动作来模仿歌曲中三连音的节奏型,再由个别同学以打击乐器辅助伴奏,老师演唱歌曲旋律,在三个声部的合作中加深对歌曲中描绘的战争场面的理解。

除了在音乐课堂中运用到音乐律动教学之外,实习生们还在校园第二课堂中通过探索肢体动作来激发学生的创造力,辅导他们中学生创编小型律动节目,丰富校园生活。

(二) 实践音乐会

为贯彻音乐教育学院音乐教育专业以培养适应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需要,既具备音乐教育专业知识和一定的音乐表演技能,又能从事基础音乐教学工作的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高素质音乐教育人才的培养目标,2021年底笔者与星海音乐学院音乐教育学院郭玮老师和卢莎莎老师共同策划了“音乐教育理论与实践教学”主课综合音乐会。在综合学习音乐教育理论知识和素质型音乐教育新体系教学法的基础上,学生通过一系列丰富多彩的艺术活动展现了音乐教育主课的初步教学成果。将合唱、奥尔夫乐器、舞蹈、

(下转第130页)

制,线上活动直播,以大学生艺术团为主体、依托各类校外资源,充分利用线上平台开展文艺演出活动,其中包括“青春抗疫 爱国力行”五四青春分享会、“云端守候,艺起抗疫”线上文艺汇演活动、“疫路同行,与石俱进”2020 届毕业生嘉年华等,据线上平台统计,累计观看人数达 15.5 万人。此外,也利用线上平台开展校园艺术公开课系列活动,其中包括“有声语言艺术的魅力”演讲朗诵公开课、“基础乐理知识”管弦乐公开课、“Keep on dancing”街舞公开课、“韵由心生”声乐演唱公开课、“戏剧在云端”表演公开课、“弦律”民乐公开课、“舞蹈青春”民族舞公开课等 7 节主题艺术公开课,累计观看人数达 30 万人。通过这些方法,保证了艺术类社团在美育教育中的作用发挥,实现了文化艺术思想引领,让更多的学生深入其中,受益匪浅[7]。

(三)拓展艺术类社团活动渠道,高校合作开展社团美育赛事现实情况已经表明,高校美育工作的实施,已经不再是过去孤军奋战的局面了,高校之间合作共赢将是未来美育工作的主流方向。因此,本着高校之间的合作,给艺术类社团成员提供更多的活动机会,扩展他们的实践面,需要高校立足本地,主动与当地其它高校寻求合作,共同建立起高校艺术类社团平台,以赛促教,通过举办社团美育赛事,给学生们提供表现机会。例如:以本校为例,学校立足北京地区,与北京多所高校开展交流、合作,共同制定了高校之间的艺术团体赛事,比如:高校大学生街舞比赛、话剧表演、民族舞蹈表演、合唱比赛、音乐表演、啦啦操比赛等等,以每个学校的艺术类社团为单位,鼓励校内艺术类社团参与北京地区的大学生艺术赛事,在社团专业指导老师的安排下、学校的支持下,社团成员在地方高校舞台上崭露头角,表现自我,通过这一形式,不仅丰富了大学生们的艺术文化生活,更促进了本校学生与校外学生的艺术交流,使他们接触到更多的艺术知识,提高自己的艺术素养、审美观念、人文素质,也强化了大学生对美育工作的认同感^[8]。

四、结束语

综上所述,艺术类社团在高校美育教育中发挥着审美教育、人文精神教育、思想教育等多元化作用。借助艺术类社团开展艺术活动,不仅能够提高大学生审美素质、健全大学生思想人格、增强大学生艺术本领、锻炼大学生艺术才能,更有利于丰富大学生的校园

生活,使他们在艺术活动中、交流合作中形成人文素养,提高自我思想境界。基于目前高校艺术类社团建立与实施普遍存在的问题。以推动艺术类社团系统整合、用线上平台开展社团活动、高校合作开展社团美育赛事的方法给予解决,彻底发挥出艺术类社团在高校美育教育的作用,促进大学生审美与人文素养的发展。

参考文献

- [1] 吴一波. 新时代美育视域下高校学生艺术社团的转型发展——以上海交通大学学生艺术团为例[J]. 长春工程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22(4):34-36,69.
 - [2] 党铮,王育辉. 新时代高校美育工作下艺术类社团的发展——以西安建筑科技大学为例[J]. 魅力中国,2021(13):65-66.
 - [3] 周晏悦. 新时代美育视野下高校艺术类社团组织与管理的实证研究——以江西科技师范大学为例[J]. 人文之友,2020(19):226-227.
 - [4] 张明会,李怡,兰青,等. 以艺术社团建设为抓手推进美育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研究与实践——以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为例[J]. 吉林省教育学院学报,2018,34(10):42-44.
 - [5] 张明会,高婷婷,李怡,等. 将艺术社团建设融入到美育教育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思考与探索——以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为例[J]. 汉江师范学院学报,2018,38(3):37-39.
 - [6] 王竞,张筱丽. 美育教育背景下普通高校艺术团的管理现状——N 大学的交响乐团为例[J]. 当代教育实践与教学研究(电子刊),2020(19):361-362.
 - [7] 高春静,王晓旭. 基于育人实效导向的高校专业类社团建设研究——以天津科技大学文化艺术类社团为例[J]. 天津中德应用技术大学学报,2021(4):97-100.
 - [8] 黄海峰. 高校非遗民间戏剧艺术特色社团的研究——以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杖头木偶剧社团建设为例[J]. 艺术评鉴,2021(5):144-146.
- 基金项目:2020 年度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本科教学工程项目《艺术类社团在高校美育教育中的作用探究》(项目编号 PX-11212144)

(上接第 119 页)

律动、原创歌曲等多种表演形式与情景剧相融合,串联成一台别出心裁的表演。其中,律动情景剧《听!下课了》《魔法妙妙屋》《猫和老鼠》以及律动式歌唱节目《落雨大》《那次旅行》《La La La Land 串烧》《Remember me》均能体现出音乐律动的教学理念。

律动情景剧的节目理念是将最生动的情节、动画形象与音乐律动进行结合,通过视觉、听觉和动觉的相互联动,强化对音乐的体验和表达。律动式歌唱是指在歌唱过程中辅以适当的肢体动作,通过来显化歌曲中的音乐元素,通过原本性的肢体动作来加强对歌唱情感的表达。

五、结语

“新体系”理念下的音乐律动教学作为音乐教学的入门内容,更加关注音乐的本质。不仅关注音乐的表现形式,更强调帮助学生通过身体律动来体验和表达音乐的情感。笔者将学校音乐教育新体系的理念融入音乐教育专业主课中,从音乐律动的教学原理、目标和内容上进行理论研究,再通过教学实习和舞台实践检验教学成效。三年的时间里,笔者将理论与实践同步进行,展现了新体系理念下培养的音乐教育主课学生能够适应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同时也符合音乐教育专业人才培养目标。

参考文献:

- [1]高建进:《学校音乐教育新体系的教学目标、内容和方法》,北京:《人民音乐》杂志 2013 年第 10 期
- [2]高建进:《学校音乐教育的“新双基”——学校音乐教育新体系的理论阐释与实践之一》,北京:《人民音乐》杂志 2013 年第 9 期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普通高中音乐课程标准 2017 年版 2020 年修订》,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20 年。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义务教育艺术课程标准 2022 年版》,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22 年。
- [5]《毛诗序》
注:
1 高建进:《学校音乐教育新体系的教学目标、内容和方法》,北京:《人民音乐》杂志 2013 年第 10 期
2 同上
3 《毛诗序》
2019 年度星海音乐学院高等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素质型学校音乐教育新体系理念下的高校音乐教育专业主课探索与实践》